



大会

Distr.: General
11 Septem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四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76(a)

海洋和海洋法

海洋和海洋法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所述期间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系依照大会第 73/124 号决议第 370 段的规定提交。大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编写一份报告，阐述与海洋事务和海洋法有关的动态和问题，包括该决议的执行情况，供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审议。按照《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三一九条的规定，本报告还将提交《公约》各缔约国。本报告提供的资料介绍了近期与海洋事务和海洋法有关的重要动态，特别是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公约》设立的各机构内的动态。

* A/74/150。

** 本报告概述了近期最重要的动态以及有关机构、方案和机关提供的部分资料。由于大会规定的报告字数限制，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网站上提供了本报告未经编辑的预发本，并附有综合脚注，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general_assembly/general_assembly_reports.htm。



一. 导言

1. 几千年来连接和维系人类的海洋现在面临着来自人类活动的前所未有的压力，这些活动威胁到海洋在行星系统中的关键作用。鉴于海洋对粮食安全、旅游、运输、文化价值和遗产以及气候调节的重要性，海洋健康状况的下降影响到整个地球。
2. 来自渔业、航运、采矿、旅游业和其他行业的压力对海洋和沿海生态系统造成了不可持续的高负荷。在过去的 150 年中，一半的活珊瑚已经消失，而在过去 40 年中，海洋中的塑料污染增加了 10 倍。三分之一的鱼类种群现在被过度开发，脱氧死亡区的范围和数量都在增加，海洋酸化、海平面上升和气候变化的其他影响正在造成巨大损失。
3. 低洼沿海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沿海社区最能感受到这些影响，因为这些国家的日常生活与海洋密切相关。
4. 虽然国际社会继续处理海洋的困境，但需要采取更紧急的行动，制止和扭转海洋健康状况下降的趋势，并更加注重充分和有效执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公约》规定的法律框架，即世界“海洋宪法”，在处理有关海洋的全球紧急情况方面的关键作用怎么强调都不为过。
5. 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及其 10 项具体目标(其中一些预期将在 2020 年之前实现)以及实现其他与海洋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至为重要，实施《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也非常重要，2019 年 9 月 27 日的高级别会议将审查《萨摩亚途径》的实施进展情况。
6. 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必须采取紧急行动，确保海洋和海洋资源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2020 年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会议将于 2020 年 6 月 2 日至 6 日在里斯本举行，会议的总主题是“以科学和创新为基础加强海洋行动，促进落实目标 14：评估总结、伙伴关系和解决办法”。会议将提供一个特殊机会，调动多方利益攸关方积极参与，促进建立新的伙伴关系和做出自愿承诺，以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7. 必须在多个部门采取行动，应对与海洋有关的挑战，保护和保全这一对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的资源。面对与海洋有关的众多进程和结果，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加强各级的合作与协调，以促进和确保一致适用和执行《公约》的规定，推进海洋的综合管理和可持续发展。
8. 本报告总结了与海洋事务和海洋法有关的活动和动态，包括联合国系统及其他政府间组织针对大会第 73/124 号决议开展的活动。本报告的目的是协助大会每年审议和审查与海洋和海洋法有关的活动和动态。阅读本报告时，应结合联合国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发布的有关海洋和海洋法的其他报告，还应结合联合国各专门机构、方案和机关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提供的更详细资料。¹

¹ 所有资料可查阅：www.un.org/depts/los/general_assembly/contributions74.htm。

二. 法律和政策框架

9. 海洋活动由大量具有约束力的文书管辖，这些文书是在《公约》规定的总体法律框架内在全球和区域一级通过的。此外还有其他文书提供政策指导和承诺，包括《2030 年议程》和大会关于海洋和海洋法以及可持续渔业的年度决议。

10. 在第二十九次公约缔约国会议纪念《公约》生效二十五周年时，我曾鼓励所有尚未批准或加入《公约》的国家批准或加入《公约》，呼吁所有缔约国以新的承诺和活力充分执行《公约》，并指出海洋目前面临的许多挑战可以通过有效和全面执行《公约》来解决。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公约》有 168 个缔约方，1994 年通过的《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有 150 个缔约方。自去年的报告以来，1995 年通过的《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有关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的规定的协定》缔约方数目从 89 个增加到了 90 个。

11. 《公约》规定了开展各种海洋活动都必须遵循的法律框架，并继续为进一步发展这一法律和政策框架奠定基础。根据大会第 72/249 号决议召开的关于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的政府间会议在纽约举行了三届会议，时间分别是 2018 年 9 月 4 日至 17 日、2019 年 3 月 25 日至 4 月 5 日、2019 年 8 月 19 日至 30 日。在最近一届会议期间，以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的协定案文草案(A/CONF.232/2019/6，附件)为指导进行了谈判。

三. 海洋空间

12. 《公约》规定的机构，即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继续开展重要工作，加强有关海洋空间的法律确定性，从而促进海洋的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13. 除其他活动外，大陆架界限委员会通过了四套建议，并设立了四个新的小组委员会。

14. 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举行了一次特别纪念会议，纪念《公约》生效暨管理局成立二十五周年。此外，大会通过了 2019-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业绩指标和高级别行动计划。还就企业部的运作问题进行了初步讨论，企业部作为管理局的机关，将直接进行“区域”内活动并从事运输、加工和销售从“区域”回收的矿物。² 作为优先事项，继续审议关于在“区域”内开采矿产资源的条例草案，供 2020 年作为采矿法的一部分通过。

² 见《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附件，第 2 节第 1 段。

15. 就《公约》关于各国要适当顾及其他国家的权利和义务并合理考虑其他活动的规定，举办了一次讲习班。讲习班进一步确定了协调承包者和海底电缆运营者在“区域”内的活动的实用工具。

16. 关于解决争端，法庭就 M/V “Norstar” 案(巴拿马诉意大利)(第 25 号案件)作出判决，并在有关拘留三艘乌克兰海军舰艇的案件(乌克兰诉俄罗斯联邦)(第 26 号案件)和 M/T “San Padre Pio” 案(瑞士诉尼日利亚)(第 27 号案件)中下令采取临时措施(见 [SPLOS/29/2](#) 和 [SPLOS/29/9](#))。

17. 国际法院就出入太平洋的协议义务(玻利维亚诉智利)案依案情实质作出了判决。

18. 作为《公约》规定的保存人，我又收到一份根据《公约》第七十六条第 9 款交存的永久标明 200 海里外大陆架外部界限的资料，还收到缔约国交存的其他几份标明基线 and 海区外部界限的海图和（或）各点地理坐标表。

四. 人的方面的重要性

19. 我们的未来取决于海洋的健康、复原力和生产力。沿海社区特别容易受到对海洋形成的多重和累积压力的影响，特别是气候变化的影响(见本报告第 2、3 和 46 段)。

20. 尽管海洋与世界各地人民的健康、福利、安全和保障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但如下文第五、六和七节所示，人的方面并未在海洋法中得到突出体现。

21. 然而，海上人员，无论是受雇者还是移民，特别是那些不在有能力保护其基本人权的国家有效管辖之下的个人，往往发现自己处于脆弱地位，需要得到保护，以防止他们的基本人权受到威胁。此外，尚未在所有与海洋有关的部门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22. 最近举办的一些活动提醒人们注意需要提高对人的层面和保护人权的重要性的认识，其中包括 2019 年世界海洋日活动，其主题为“性别与海洋”。妇女在海事部门的重要但未得到充分利用的贡献也将成为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2019 年世界海事日的焦点，主题为“增强海事界妇女的权能”。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推进这些倡议。

23. 鉴于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相互联系，目标 14 的实现最终取决于其他目标的进展情况，包括目标 5——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权能和目标 8——促进充分的生产性就业和人人获得体面工作。

海上劳工

24. 需要作出具体努力，促进女海员、其他海员和海上渔民的体面工作条件和机会，因为他们在困难条件下工作时继续面临重大职业风险。这些工人，特别是移民工和青年，容易受到剥削、劳工滥用和人权侵犯。海员被遗弃的事件继续发生。

25. 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2006 年海事劳工公约》2016 年修正案于 2019 年 1 月 8 日生效,其中呼吁各国参考关于消除船上骚扰和欺凌行为的指导意见。在国际劳工组织海员和船东两方会议上,商定提高海员的最低每月基本工资,第一次上调于 2019 年 7 月 1 日生效。

26. 在渔业方面,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发布了关于可持续小型渔业的最佳做法和渔业部门海上安全审查报告。还启动了小型渔业海上安全能力建设方案项目和开发事故和死亡报告系统的项目。

海上移民

27. 数以千计的人继续冒着死亡和受伤的危险,在世界许多地方进行危险的海上旅行。在许多路线上,搜索和救援资源紧张,在保障安全登岸方面存在困难,并存在走私剥削活动。

28. 在政府间会议上通过并得到大会第 73/195 号决议核可的《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载有以下承诺:“根据国际法开展国际合作,通过单独或联合搜索救援行动、相关信息的标准化收集和交流、承担保护所有移民生命的集体责任来拯救生命,预防移民死亡和受伤”。

29. 据估计,2018 年有超过 16 万人越过亚丁湾和红海到达阿拉伯半岛。2019 年前四个月,有 55 430 人从吉布提或索马里经海路进入也门。2018 年,由于大量人口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外流,越来越多的人抵达加勒比地区。也出现了从西非到欧洲,或通过孟加拉湾和安达曼海到印度尼西亚和马来西亚的小规模混合移民。2018 年,据报约有 1.7 万罗兴亚人从缅甸过境到孟加拉国,大部分是乘船抵达。

30. 据报道,2018 年约有 116 650 人通过地中海前往欧洲,相比 2017 年的 172 300 多人有所减少。据信,大约 2 275 人在过境途中死亡。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报告,地中海中部地区在海上救援、安全登岸和获得庇护程序等方面的人道主义局势严峻。

五. 海上安全和安保

31. 安全可靠的航行不仅对船上人员至关重要,对整个航运业和全球经济也至关重要。约 80%的全球贸易量和 70%以上的全球贸易额是通过海运进行的,并由世界各地的港口处理。

32. 应对气候变化的努力(见下文第 49 段)和技术进步是当今全球航运变革的主要驱动力之一。

33. 海事组织核可了海面自主船业务监管范围定界工作的方法和框架,以评估相关文书对具有不同自治程度的船舶的适用性,并制定试验准则。

34. 海事组织和国际水道测量组织继续努力全面实施电子导航。现在,电子导航图的全球覆盖与现有的纸质海图相对应;然而,对许多海区仍未进行充分调查,

也未绘制海图。这方面的进展受阻是因为缺乏可靠的调查数据，沿海国未分配适当资源，也未给予适当重视。

35. 商定了为在目前不受《极地水域作业船舶强制性守则》约束的极地水域作业的船舶制定措施的路线图，包括可能修订相关文书，供海事组织于 2022 年通过。

36. 海事组织还核可了一系列措施，以防止与船舶登记造假和船舶登记簿造假有关的非法做法，这些做法继续对航运业产生负面影响。核可的措施包括建立登记簿综合数据库和相关通信程序，以及提供协助打击上述非法行为的建议最佳做法。海事组织还同意与安全理事会合作，建立一个可搜索的关于目前安全理事会决议所涉或指认的船舶数据库。

37. 海事保安继续受到海盗和武装抢劫船只行为和其他海上犯罪行为的威胁，危及人民的生命和生计，干扰国际贸易和航行及其他合法使用海洋活动。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故意和非法破坏海洋环境以及渔业部门的非法活动和其他犯罪活动也继续削弱各国发展可持续海洋经济的能力。因此，应对犯罪活动，包括更广泛的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仍然是国际社会的优先事项。

38. 2019 年 2 月 5 日，安全理事会举行了关于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问题公开会议，此前在 2018 年 6 月 13 日举行了关于同一议题的“阿里亚办法”会议。2019 年 6 月 7 日举行的“阿里亚办法”会议讨论了加勒比地区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对国际稳定的威胁。安全理事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也开会讨论了海事保安问题，包括海上恐怖主义行为等问题。

39. 各国之间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有效合作对于应对海事保安威胁至关重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世界海关组织的全球集装箱管制方案就证明了这一点；就缉获的毒品数量而言，2018 年是该方案最成功的一年。

40. 继续通过现有论坛，包括索马里海盗问题联络小组、亚洲打击海盗和武装抢劫船舶行为区域合作协定信息共享中心和几内亚湾之友小组，开展打击海盗行为的国际合作。安全理事会通过了关于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的第 2442(2018)号决议。

41. 2018 年，全球报告的实际和未遂海盗和武装抢劫船舶事件从 2017 年的 204 起增加到 223 起，其中发生在西非(81 起)和南海(57 起)的事件所占比例最高。虽然归因于索马里海盗的事件数量从 2017 年的 21 起减少到 2018 年的 10 起，但一些事件发生的地点距海岸较远，这表明索马里海盗团体具有持续行动的能力。2019 年前六个月，全世界报告了 78 起海盗和武装抢劫船只事件，而 2018 年前六个月为 107 起。

42. 特别令人关切的是海员继续面临风险，2018 年有 141 名海员被劫持，83 人被绑架；2019 年前 6 个月有 38 人被劫持，37 人被绑架。

4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在东非和西非、加勒比、非洲之角、南亚和东南亚开展技术援助和其他活动，以建设海事执法人员、检察官和法官处理海上犯罪

的能力。它还与海事组织一起实施了一个项目，旨在提高南亚和东南亚一些国家执行与海事有关的国际反恐法律文书的能力。海事组织通过其综合技术合作方案，支持各国加强安全措施，保护船舶和港口免受恐怖主义和其他海上犯罪活动的威胁。

4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报告了为加强各国预防和应对渔业部门非法活动的的能力而开展的活动，包括开展区域方案，举办研讨会和专题讨论会，制定处理渔业部门腐败问题的指南。还通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海上犯罪问题全球方案制定了一个框架，协助各国确保其海区内海底电缆的安全和复原力，该框架可根据个别国家的需要进行调整。

六. 气候变化

45. 海洋在调节全球温度和气候方面发挥着核心作用。然而，大气中温室气体排放增加给海洋带来了物理和化学变化，进而使海洋系统发生了重大变化。气候变化对人类的健康和安全以及越来越多的生态系统构成重大威胁。

46. 特别是，根据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数据，假定根本不采取任何适应或保护措施，那么在气温上升 1.5 摄氏度的情况下，预计全世界将有 3 100 万至 6 900 万人在 2100 年面临洪灾危害，气温上升 2 摄氏度的情况下，这一数字为 3 200 万至 7 900 万。国际法委员会将与国际法有关的海平面上升纳入其工作方案，并设立了一个关于这一专题的不限成员名额研究小组。图瓦卢提议制定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为因气候变化影响而流离失所的人提供适当保护。加勒比移民问题协商会议讨论了气候变化和自然灾害背景下的人员流动问题。

47. 与全球变暖 1.5 摄氏度相关的海洋水温升高和酸化将对范围广泛的海洋生物和生态系统以及粮食生产部门，包括水产养殖和渔业部门产生影响，进而对许多依赖海洋和海洋资源的沿海社区产生影响。

48. 国际社会日益认识到海洋与气候变化之间的重要联系。2019 年气候行动峰会除其他外，将重点讨论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背景下的海洋问题。³ 海洋和沿海地区也是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全球气候行动议程的一个关键主题。马拉喀什全球气候行动伙伴关系将通过促进政府、城市、地区、企业和投资者之间的合作，包括在海洋和沿海地区开展合作，支持落实《巴黎协定》。目前根据《巴黎协定》提交的国家自主贡献中，70%以上包括海洋和海洋问题。

49. 由于《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附件六规定的燃油中硫含量 0.50% 的全球限值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生效，船舶造成的空气污染将会减少。对于在指定排放管制区内作业的船舶，限值仍为 0.10%。海事组织批准了一项到 2023 年的方案，对其减少船舶温室气体排放的最初战略采取后续行动。海事组织第四次温室气体研究的工作也已开始，该研究将更新 2012 至 2018 年国际航运的排放量估计数。在能效方面，通过了关于新船达到的能效设计指数计算方法的新准则，并批

³ 见关于峰会的情况说明，可查阅 www.un.org/en/climatechange。

准了加强对新船的强制性要求和鼓励新船与港口合作的措施。还设立了一个自愿的多捐助方信托基金，以支持在减少船舶温室气体排放方面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活动。此外，挪威与海事组织联合启动了一个名为“绿色航行-2050”的项目，以展示和测试减少航运温室气体排放的技术解决方案，并建设发展中国家，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能力。

50. 预计将于 2019 年 9 月底发布的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关于气候变化下的海洋和冰冻圈的特别报告以及其他研究报告将为进一步采取必要的缓解和适应措施提供信息。例如，国际海洋考察理事会发表了关于海洋气候的年度报告，介绍了对整个北大西洋不同深度的水温、盐度、海平面压力、气温和冰盖的测量结果，并确定了主要趋势。国际海洋考察理事会和几个合作伙伴还于 2019 年 6 月 4 日至 8 日在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举办了第四次气候变化对世界海洋的影响国际专题讨论会。奥斯巴保护东北大西洋海洋环境委员会建立了一个气候变化专家网络，并开始研究气候变化对该区域的影响。它还开始监测海洋酸化水平，并成立了一个专家小组，为 2023 年的下一次评估制定新的可衡量指标。

51. 粮农组织发表了一份关于深海气候变化对生境、鱼类和渔业的影响的技术论文；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在其专题讨论会上建议，需要确定应对气候变化及其对鲑鱼和鲑鱼生境的连锁影响的战略活动。

七. 平衡经济增长与环境保护和社会发展，建立可持续的海洋经济并建设复原力

52. 健康、复原力强和生产力高的海洋对于气候调节和碳固存、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至关重要(见上文第六节)。它们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征和文化也很重要。

53. 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继续高度重视发展或扩大海洋经济。与此同时，海洋环境的恶化状况使人们越来越认识到需要确保这种发展或扩大是可持续的。例如，在 2018 年 11 月 26 日至 28 日在内罗毕举行的可持续蓝色经济会议上，着重强调了促进注重行动的全球战略的重要性，这些战略将人和蓝色经济资源置于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由 14 位政府首脑和海洋问题特使组成的可持续海洋经济高级别小组打算在 2020 年提出向完全可再生的可持续海洋经济过渡的建议。

54. 目前，65%以上的海洋地区正在遭受人类活动的累积影响，这些活动包括直接开发，特别是过度开发鱼类、贝类和其他生物、陆上和海洋污染以及陆地和海洋利用的变化，包括沿海开发基础设施和水产养殖。现在供应的食物、能源和材料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多，但同时却越来越多地牺牲了地球为子孙后代做贡献的能力。生物多样性下降的速度比人类历史上任何时候都更快。目前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健康方面的消极趋势将破坏实现 80%评估具体目标的进展，这些具体目标是与海洋、贫穷、饥饿、健康、水、城市、气候和土地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基础。

55.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表示，在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的指标中，只有一项关于保护区覆盖率的指标显示出积极趋势，并指出在可持续鱼类种群方面出

现负面趋势。没有足够的数据来分析目标 14 下的所有其他指标；然而，预计会出现负面趋势，因为这些指标在政策干预和监测投资方面得到的关注较少。如下文第 96 段所述，在相关方法获得批准前，尚未收集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 14.c.1 的数据。

56. 因此，尽管国际社会已经采取了许多行动，主要是在渔业(见下文第 69-77 段)和航运(见上文第 33-36 段)等部门以及在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及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生物多样性(如下文第 79-88 段所述)方面，但是解决目前对海洋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的多重累积压力将需要更加协调一致的努力，以充分执行全面法律和政策框架(见上文第二节)，并需要如第八节所述，各国之间在各级以及在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开展更有效的跨部门协调与合作。

57. 充分有效地执行《公约》是综合管理和可持续开发海洋的基本前提。《公约》体现了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在两种需要之间建立了微妙平衡：一方面需要利用海洋及其资源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另一方面，需要以可持续的方式养护和管理海洋资源，并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

A. 增进知识和了解并促进海洋科学与技术

58. 海洋科学对于全面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至关重要，有助于增进对海洋及其在行星系中关键作用的认识和理解，以便更好地应用于管理和决策，并应用于应对极端天气事件、海平面升高和其他与海洋有关的挑战的准备工作。然而，仍需要填补重大的知识和能力差距。例如，环境署报告说，没有足够的数据评估 93 个与环境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中 68%的进展情况。

59. 正如大会在第 73/124 决议中确认的，需要在各级作出更大努力，根据《公约》要求增加海洋科学研究活动以及海洋技术的开发和转让，以增进对海洋和海洋生态系统的全面了解和认识，弥补海洋科学能力建设方面持续存在的差距。各国将有机会在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2021-2030 年)期间和在 2020 年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会议上探讨需要采取什么行动，加强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的科学和技术(另见本文件第 6、63 和 94 段)。

60. 增加海洋科学活动的一个先决条件是对《公约》建立的法律制度，特别是关于海洋科学研究的第十三部分达成共识。目前越来越多地使用商船收集数据，包括用于气象和海洋观测的数据，将来还有可能使用包括海底光纤通信网络(即智能电缆)在内的其他海事基础设施加强海啸监测，这些都引发了解释和适用法律制度的问题。在沿海地区的海洋气象和海洋观测方面，世界气象组织大会确认必须尊重在国家管辖水域获取和分享海洋数据的相关法律框架，并敦促其成员促进海洋气象和相关海洋观测方案并为其提供便利，特别是在专属经济区内。

61. 在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对“海洋科学与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议题进行讨论期间，许多与会者认为，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为进一步支持执行《公约》适用条款提供了绝佳机会。各国和各实体的代表还分享了关于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其他倡议、想法、提议和观点。

62. 为迎接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海委会）召开了第一次全球规划会议，并确定了实现十年目标的交付成果和伙伴关系。这种对话将在 2019 年和 2020 年期间继续进行，特别是通过区域和专题讲习班进行，以便为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规划工作提供参考。实施计划定于 2020 年提交大会。

63. 海委会还继续编写第二版《全球海洋科学报告》，该报告将在 2020 年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会议上发布，并将为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提供基线资料。国际海洋学数据和信息交流委员会建议海委会制定在十年期间收集数据的共同准则或原则。该委员会还建议海委会秘书处通过联合国海洋网络探索开发一个联合数据和信息系统。

64. 世界气象大会批准了世界气象组织 2020-2023 年战略计划，该计划为 2030 年设定了五个长期目标，每个目标都与海洋有关。大会还通过了关于增进对海洋的科学认识的决议。

65. 世界气象大会和海委会大会批准了全球海洋观测系统 2030 年战略，其中载有制定实施计划和合作伙伴战略的具体战略目标。海委会认识到需要开展合作以提高数据和信息的可获取性、不受限制的使用和互通性，启动了海洋数据和信息系统来源目录。

66. 海洋信息系统和数据的互通性对编写海洋状况科学评估报告也很重要。目前在用的流程和方法众多，可能会给各国带来挑战，使其难以在支持海洋可持续发展的政策性决定中考虑和纳入科学成果和意见。

67. 海洋环境状况(包括社会经济方面问题)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经常程序)在应对这些挑战方面可发挥关键作用。经常程序提供了一个定期审查世界海洋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方面的全球机制，有助于加强对海洋环境状况进行定期科学评估，以增强政策制定的科学依据。

68. 目前正在编写的第二次世界海洋评估报告定于 2020 年由海洋环境状况包括社会经济方面问题全球报告和评估经常程序特设全体工作组审议，然后由大会审议。除其他外，其编写工作将参考 2018 年完成的第二轮区域讲习班以及 2019 年举行的为期两天的多利益攸关方对话和能力建设伙伴关系活动取得的成果。这次活动为在支持经常程序的能力建设方面提高认识和加强协作提供了机会。该活动得出的一项结论是，必须制定协调一致的能力建设方案，以开展海洋评估，特别是综合评估。2019 年 8 月特设全体工作组批准了该活动提出的结论。工作组还核准了经常程序第三周期可能的成果和组成部分。特设工作组将于 2020 年审议第三周期的工作方案，包括所需资源。

B. 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生物资源

69. 需要根据《公约》和《鱼类种群协定》采取紧急行动，改善对海洋生物资源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以实现《2030 年议程》中与海洋有关的承诺，具体途径包括加强渔业管理方面的国际合作与协调，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

消除不可持续的捕捞做法，减少能力过剩。加强渔业管理方面国际合作与协调的活动和措施仍是优先事项。例如，通过各国间合作，2018 年 10 月签订了《预防中北冰洋不管制公海渔业协定》。

70. 《鱼类种群协定》缔约国非正式协商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提供了机会，可以报告业绩审查和执行相关建议⁴ 方面的进展情况，并探讨业绩审查流程的重要性和加强这些流程的方式。协商期间商定，鱼类种群协定审查会议将于 2021 年复会；核准了《联合国鱼类种群协定》第七部分所设援助基金的订正职权范围，旨在促进未来为协助发展中缔约国执行《协定》提供捐款；决定 2020 年的非正式协商将集中讨论“运用生态系统方法管理渔业”这一议题。

71. 继续努力加强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之间的合作，包括在粮农组织区域渔业机构秘书处网络范围内开展合作。以下各方面的合作也在继续：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国际大西洋金枪鱼养护委员会、西北大西洋渔业组织和东北大西洋渔委之间在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鲑鱼以及处理北大西洋鲑鱼兼捕渔获物的问题方面的合作；通过东南亚国家联盟东南亚渔业发展中心渔业咨商小组机制开展的合作；南极海洋生物资源保护委员会与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之间就牙鱼标记研究、捕捞文件计划、非法、无管制和未报告的捕捞船只清单交换以及科学观察员方案开展的合作；北大西洋鲑鱼养护组织与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在推广 2019 国际鲑鱼年的活动方面的合作。

72. 在其他进展方面，《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粮农组织和国际自然及自然资源保护联盟渔业专家组共同努力，改进对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6 进展情况的评估和报告；《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与国际捕鲸委员会联合发布了一份在线观鲸手册。东北大西洋渔业委员会与奥斯巴委员会共同请求国际海洋考察理事会提供关于黑缘刺鲨、鳐鱼和银鲛的科学咨询，并努力制定一项关于建立新海洋保护区的提案，主要用于在《奥斯巴公约》海域开展鸟类保护。南太平洋区域渔业管理组织与南太平洋常设委员会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信息交流和经验分享网络通过了新的谅解备忘录，以便在交换数据和科学信息方面建立合作，并加强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的区域能力。养护洄游鲨鱼谅解备忘录签署国在备忘录附件 1 中增加了 8 个鲨鱼和鳐鱼品种。

73. 《关于港口国预防、制止和消除非法、不报告、不管制捕鱼的措施协定》第二次缔约国会议采取步骤，促进有效实施该文书，为此通过了缔约国会议的议事规则，开发了全球信息交换系统，通过了协定第 6 部分下供资机制的职权范围，并通过了一份用于审查和评估协定效力的调查表。将于 2020 年底举行根据协定第 24 条审查和评估该文书的会议。

74. 粮农组织继续支持各国进行能力建设，以有效执行《港口国措施协定》、《公约》以及其他国际渔业条约和准则。粮农组织还支持各国、区域渔业机构和其他

⁴ 各方在非正式协商期间提供的资料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onvention_agreements/ICSP14/ICSP14.html。

利益攸关方制定可持续渔业政策，包括可持续小规模渔业政策，并支持它们促进海上体面工作和安全(见上文第 26 段)，打击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的捕捞活动，提高鱼类价值链的可追查性(另见下文第 82 段)。

75. 世界贸易组织继续就可能导致能力过剩、过度捕捞以及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的渔业补贴进行谈判，目标是到 2019 年底实现世贸组织 2017 年部长级会议授权取得的成果。围绕以下问题开展了讨论：导致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的补贴；对已过度捕捞的鱼种提供捕鱼补贴；导致捕捞能力过剩和过度捕捞的补贴；各种交叉问题，包括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和差别待遇、争端解决、机构问题以及通知和透明度问题。

76. 一些组织还报告了为解决不可持续的捕捞做法而采取的措施，包括针对深海捕捞活动的措施，其中一些措施是通过由全球环境基金供资的粮农组织“全球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可持续渔业管理和生物多样性养护”方案实施的。

77. 2020 年，大会将进一步审查应对底层捕捞对脆弱海洋生态系统和深海鱼群量长期可持续性的影响的各项措施的执行情况。

C. 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以及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生物多样性

78. 为了制止海洋健康、复原力和生产力状况的恶化，推动实现彻底的转变，迫切需要加强环境法律和政策，更普遍地履行现有义务和承诺，并加强法治。在这方面，执行《公约》关于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的第十二部分尤为重要。

79. 环境署制定了一项新的海洋和沿海战略，以支持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开展活动，确保到 2030 年实现健康和可持续的海洋和海岸。加强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工作也在继续，包括在能源、采矿、基础设施、渔业和旅游业等部门内部和部门之间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工作主流。在制定《生物多样性公约》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背景下，将于 2019 年 11 月举行一次以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为重点的专题协商。

80. 在其他论坛中采取了措施，应对包括陆上活动在内的具体活动和空气污染的影响(见上文第 49 段)，或外来入侵物种、海洋垃圾、塑料和微塑料、富营养化、废物、海洋噪声、船舶撞击和兼捕渔获物对特定物种和生态系统产生的影响。

81. 在塑料污染方面，特别值得注意的是通过了《〈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修正案》，以加强对此类废物越境转移的控制，途径包括界定被推定为危险并须遵守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塑料废物的范围。还建立了一个关于塑料废物的多利益攸关方框架，其目标之一是减少并最终消除塑料废物和微塑料的排放，特别是向海洋环境的排放。

82. 二十国集团通过了海洋塑料垃圾行动执行框架。粮农组织也采取步骤，处理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产生的海洋垃圾，为此与幽灵渔具全球倡议密切合作，制定渔具标识自愿准则，并举办了预防和减少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良好做法的能力建设讲习班。

83. 在压载水方面，对《国际船舶压载水及沉积物控制和管理公约》规定的压载水管理系统的审批规则将于 2019 年 10 月变为强制性的。还通过了针对使用活性物质的压载水管理系统的措施。

84. 在“区域”内的活动方面，海底管理局除了开展制定采矿法规的工作(见上文第 14 段)，还进一步开展区域环境管理计划方面的工作，包括探讨将各种管理方法应用于区域环境管理计划是否可行，同时借鉴其他海洋产业的经验和教训。

85. 鉴于海洋洄游物种和珊瑚礁尤为脆弱，它们继续是人们关注的焦点。在《生物多样性公约》和知识产权组织范围内审议了与遗传资源有关的问题，包括遗传资源的数字序列信息、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第 10 条设立全球多边惠益分享机制的必要性，以及遗传资源与知识产权问题。

86. 一些论坛继续开展活动，支持采取跨部门综合方法管理人类活动，包括采取沿海区综合管理、海洋空间规划和生态系统方法。还正在努力将气候脆弱性考虑因素纳入规划和分区流程。

87. 划区管理工具仍然是一个特别重点，就如何确定区域和应用这些工具提供了指导。目前，国家管辖下的海洋区域有 18% 得到保护，表明这些区域已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的数量要求，但目前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只有 1% 得到保护。海洋保护区的全球覆盖率已增加到 8%，需要在 2020 年之前再增加 2%，才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 14.5。

88. 然而，扩大保护区以及鼓励负责任地利用海洋资源的政策和文书仍然不足以克服过度捕捞、海洋酸化和沿海富营养化所造成的不利影响。

八. 通过跨部门综合方法加强执行工作

89. 人们广泛认识到海洋空间的各种问题彼此密切相关，需要将它们作为一个整体，从综合一体、跨学科和跨部门的角度加以考虑。为此，大会继续重申必须根据《公约》的规定，改进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合作与协调，途径包括能力建设和海洋技术转让，以支持和补充各国为促进执行和遵守《公约》以及综合管理和可持续地开发海洋作出的努力。

90. 鉴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整体性和不可分割性，加强合作与协调对实现《2030 年议程》的努力也至关重要。

91. 为本报告提供的资料凸显了对海洋问题采取综合跨部门办法的重要性，包括在海岸带管理和开发、海上安全和安保、保护和保全海洋环境以及生物资源管理方面(另见上文第 86 段)。

A. 加强国际合作与协调

92. 尽管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国际社会加强国际合作与协调并在海洋方面采取全面综合办法的能力仍然面临重大挑战。

93. 正如最近关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报告所述，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全球格局总体恶化，对多边合作的承诺目前面临压力(E/2019/68)。各国在其自愿国别评估中指出，尽管已经建立了协调结构，但在制定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综合政策方面仍面临挑战。2019年7月9日至18日在纽约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强调，必须实现包容性进展，建立有效、透明和负责任的机构，并在最高级别作出政治承诺，该论坛还将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开幕时举行首脑会议。

94. 大会作为负责以全面和跨部门方式监督与海洋和海洋法有关问题的全球机构，继续发挥关键作用，并由大会设立的进程提供协助。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提供了一个特别的机会，考虑如何加强各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在一系列问题上的跨部门协调与合作。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政府间会议、经常程序特设全体工作组、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和2020年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14会议也支持在具体问题上进行合作与协调。

95. 机构间合作为加强和促进与海洋和沿海问题有关的协调和一致性提供了机会。2019年期间，联合国海洋网络建立了一个由海委会协调的联络小组，以促进为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筹备阶段提供意见和指导。

96. 此外，联合国海洋网络举行活动，为监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14.c的进展情况的商定指标制定方法。根据联合国海洋和海洋法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进程的讨论，向会员国和公约缔约国分发了一份概述拟议方法的解释性说明。还邀请会员国自愿参加该方法的试点测试阶段，测试结果将转送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将其作为对指标14.c.1进行等级重新分类的请求的一部分于2019年10月加以审议，这将触发各国提交国家报告。秘书处法律事务厅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作为该指标的监管机构，将协助计算全球和区域总量并提供给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数据库和秘书长年度全球进展情况报告。

97. 联合国海洋网络通过在政府间会议间隙组织会边活动，还履行了其在2017年6月5日至9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14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海洋资源以促进可持续发展会议上的自愿承诺，即提高人们对相关监管和政策框架及其成员为支持实施工作所开展活动的认识。

98. 一些组织内部在执行其他自愿承诺方面也继续取得进展。几个联合国海洋网络成员共同领导了九个专题性多利益攸关方海洋行动共同体之一，以支持执行在2017年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14会议上做出的自愿承诺，并促进不同行为体之间为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14开展协作。

99. 在其他进展方面，环境署表示，其拟议的新海洋和沿海战略预计将推动在解决海洋和沿海问题合作框架内加强行动协调。环境署还强调了已开展的广泛活动，包括在其区域海洋方案的主持下开展的活动。《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提请注意其可持续海洋倡议和区域讲习班的工作，该工作的目的是促进表述符合具有重

要生态或生物意义的海洋区域科学标准的区域，并收集信息，介绍为促进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 11 开展的行动。粮农组织和海委会报告了一系列区域活动。向本报告提供的其他资料强调了与渔业有关的区域活动以及环境保护问题，包括气候变化、灾害管理、海事保安、海洋治理、水文和人的方面。多个组织还强调了在其工作过程中努力加强与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合作。

100. 还继续努力加强与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协作，包括气候变化方面的协作(见上文第 48 段)。萨摩亚伙伴关系对话促成开发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伙伴关系工具箱，其中包括加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设计伙伴关系的能力以及协助利益攸关方监督和审查伙伴关系的政策工具。

B. 建设各国执行海洋法律和政策框架的能力

101. 许多政府间组织采取了能力建设措施，并把总体目标定为协助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地管理以海洋为基础的活动和资源，包括为此执行《公约》和相关文书。

102. 海底管理局继续通过其承包者培训方案、“区域”内海洋科学研究捐赠基金和首届秘书长深海研究卓越奖，建设发展中国家在深海研究和技术方面的能力。国际海洋法法庭也继续就根据《公约》解决争端的问题，实施能力建设、提供培训方案、开办讲习班。

103.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就统一、一致地适用《公约》和相关文书的规定，向各国、政府间组织及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信息、咨询和援助，方式包括开办研究金方案、开展其他能力建设活动、参加各种大小会议、讲习班和培训活动以及管理信托基金。

研究金

104. 2019 年 2 月，一名多哥国民获得了第三十四届汉密尔顿·谢利·阿梅拉辛格海洋法纪念研究金。该研究金的财务状况依然吃紧，迫切需要获得捐款来保证每年至少颁发一项研究金。

105. 自 2004 年以来，已向 77 个国家的国民颁发了 154 项联合国-日本财团海洋事务和海洋法特别战略研究金，其中 2019 年颁发了 12 项。在 2018 年 11 月可持续蓝色经济会议(见上文第 53 段)期间举行了一次校友会议。

106. 在“联合国-日本财团可持续海洋方案”下，自 2018 年以来已颁发了 8 项关键需求研究金(2015 至 2017 年期间颁发了 3 项战略研究金)。来自巴哈马、智利、毛里求斯和缅甸的研究金获得者参与了 2019 年的研究工作。自 2018 年以来，已经颁发了 23 项专题研究金。12 名获得者参与了 2019 年的方案。2018 年向来自各国的 76 名代表提供了与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政府间会议有关的培训，计划在 2019 年最后一个季度提供更多培训。

对各国的技术援助

107.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一道，实施了一个由联合国发展账户供资的项目，协助巴巴多斯、伯利兹和哥斯达黎加制定论据扎实、政策一致的海洋经济和贸易战略，支持受惠国获得可持续利用海洋资源带来的经济利益。

108.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在成功完成由支助各国采取举措打击索马里沿海海盗行为信托基金供资的一个项目后，将通过该信托基金供资的一个新项目继续提供定制的技术和能力建设方案，这将补充其以往的活动，并进一步加强索马里消除发展海洋部门和可持续开发海洋资源方面的立法障碍的能力。

九. 结论

109. 尽管国际社会在应对海洋所面临的挑战方面取得了进展，但海洋的健康、复原力和生产力继续恶化。人类活动的累积影响增加，导致海洋生物多样性和海洋生态系统的健康状况空前下滑，因此，世界赖以生存的生态系统服务的提供情况也空前下滑，对沿海社区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更是如此。特别是，气候变化不仅使这些影响倍增，而且对世界许多地区的沿海社区构成了生死存亡的威胁。

110. 如果我们现在就采取行动，加大努力支持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及其资源，扭转这种下降趋势还来得及。这方面的关键是全面有效执行以《公约》为核心的国际海洋法律框架，执行《巴黎协定》并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为了采取协调一致的政策解决海洋问题，需要加强综合跨部门办法，以大会在与海洋和海洋法有关的事项上所开展的工作为指导，动员多利益攸关方参与，并在各级开展能力建设。

111. 今年晚些时候和 2020 年将开展多个政府间进程，例如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规定就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拟订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政府间会议，该会议可以支持实现这一目标的行动。2020 年联合国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会议可以推进可持续发展目标 14 的实施工作。此外，2019 年气候行动峰会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五次会议将为研究海洋框架与气候框架之间的相互联系提供一个及时的机会，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关于气候变化下海洋和冰冻圈的特别报告也将进一步讨论这一问题。

112. 还请国际社会抓住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和经常程序提供的机会，增加对海洋和海洋科学研究的科学认识，以加强和提高政策制定工作的科学基础，包括在数据传播和共享、能力建设以及海洋技术的开发和转让方面。

113. 要成功解决海洋面临的挑战，包括依赖海洋的人民面临的挑战，开展国际合作至关重要。绝不应忘记人的方面，必须确保保护海上人员的人权，应特别注意到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最脆弱群体的需要。加强海上搜索和救援行动方面的国际合作以及确定安全登岸地点也是当务之急。